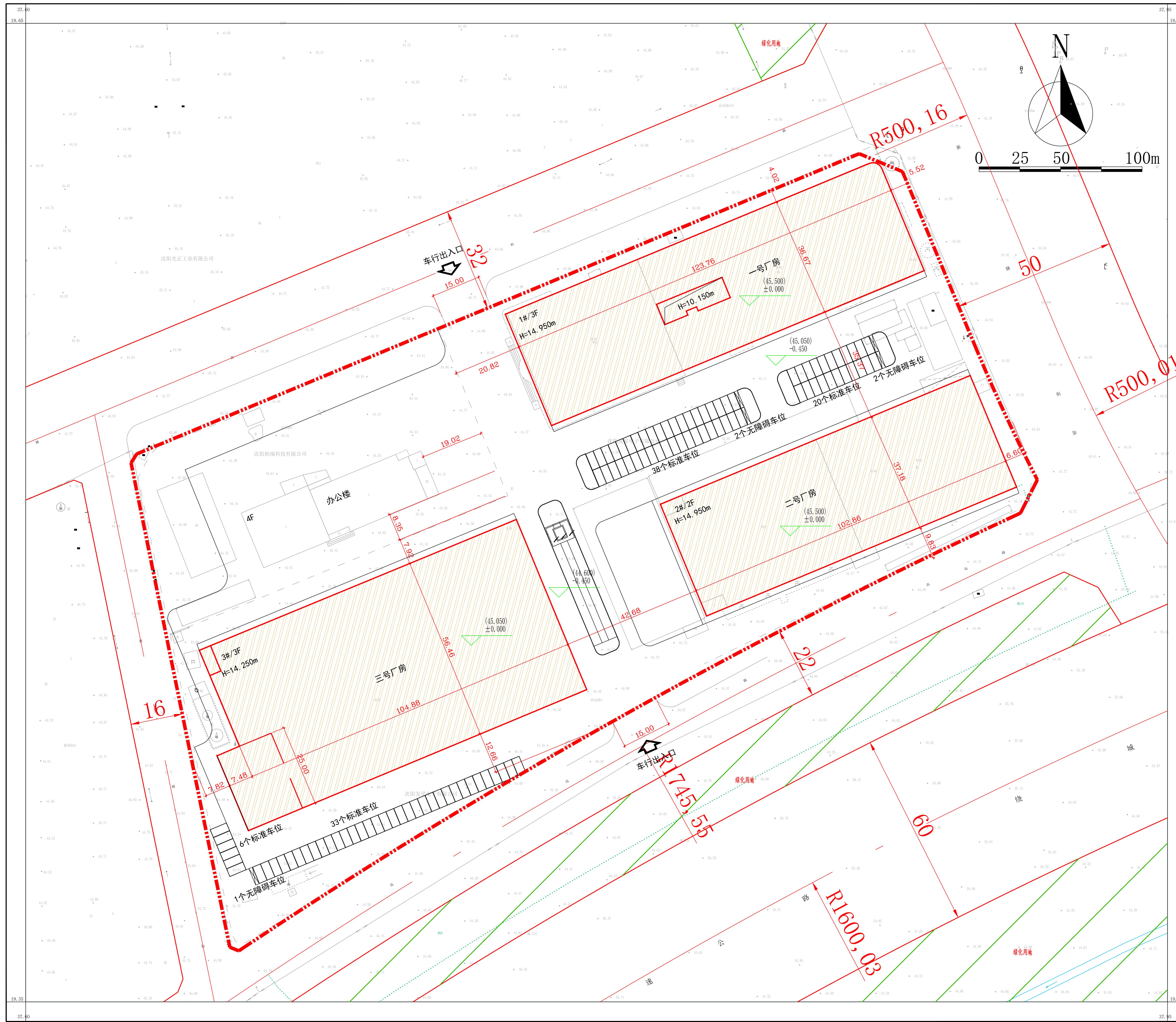


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告牌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图



公告信息

沈阳友星电子有限公司位于浑南区高远路的工业厂房项目批后公告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(变更): 浑南建证附更字2020年0028号

发证日期: 2020.11.26

项目名称：中科北方沈阳科创中心

建设位置：浑南区高远路4号、浑南

建设单位: 沈阳友星电子有限公司
施工期限: 项目施工至项目投入使用之日止

公示期限：即日起至该项目规划核实合格止。
联系电话：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浑南分局 024-24222255

联系电话：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浑南分局，024-24820955；
沈阳吉昌电子有限公司 024-88058822

沈阳友星电子有限公司, 024-88052888
联系地址: 沈阳市浑南新区世纪路15号 邮编: 110170

联系地址：沈阳市浑南新区世纪路15号，邮编：110179
公告期限：发证日期起至规划核实合格止

公告期限：从公告之日起至规划核发公告期限届满止

沈阳友星电子有限公司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浑南分局 监制
2020年11月27日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内容变更通知书											
受理编号: 202002938 建筑许可变更 第1卷 证书编号: 浑南建证附更字2020年0028号											
建设单位	沈阳友星电子有限公司										
项目名称	中科北方沈阳科创中心										
项目地址	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高远路4号、浑南产业区39号地块										
工程性质	改建			建筑性质		工业					
规划概要	依据《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联席会议纪要》(沈南联(2020)7号)、《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委员会议纪要》(沈南规自(2020)6号)、《国有土地使用证》(沈南国用2005第077号)、《国有土地使用证》(沈南国用1999第0067号)、北京中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设计文件和建设单位申请, 原则同意对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(沈南规建证附字2004年026号)及其附图和《房屋所有权证》(沈房权证浑南新区字第000441号、沈房权证东陵字第001766号、沈房权证东陵字第000091号)中的1#、2#、3#楼进行变更。其中1#、2#、3#楼平面形式、建筑用途、分栋面积、层数、外立面发生变化, 其他内容不变。按照本变更通知书办理下阶段手续。										
地块编号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m ²)	本次容积率	综合容积率	建筑高度 (m)	建筑限高 (m)	绿地率 (%)	商业比 (%)	综合商业比 (%)	建筑密度 (%)	综合建筑密度 (%)
39	M工业用地	19631			14.95						
39-2	M工业用地	10504.2			14.25						
建筑栋号	建筑用途	地上层数	地下层数	地上高度 (m)	建筑面积(m ²)				备注		
					地上	地下	计容面积	总面积			
1#	M工业建筑	3	0	14.95	11956.29	0	11956.29	11956.29	厂房		
2#	M工业建筑	2	0	14.95	7625.18	0	7625.18	7625.18	厂房		
3#	M工业建筑,地下设备间	3	1	14.25	18401.43	450	18401.43	18851.43	厂房		
审定意见	建设项目内容: 改建建筑总建筑面积: 38432.90平方米 (地上建筑面积: 37982.90平方米、地下建筑面积: 450.00平方米)。新建建筑面积共计3栋。其中: 地上面积包括(M工业建筑(厂房)为37982.90平方米); 地下面积包括(地下设备间为450.00平方米)。										

公共配建	
停车配建	停车位共计 102 个; 其中地上 102 个; 地下 0 个; 备注: 地上车位102个, 其中标准车位97个, 无障碍车位5个。
备注	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自发出之日起, 有效期一年; 期满需要延期的, 应当在有效期满三十日内办理延期手续, 延期批准后延期期限不超过一年, 延期只能进行一次; 有效期内办理下阶段手续, 逾期自行作废。
附件	本通知书附图一份(加盖审图专用章), 图文一体有效。

鸟瞰图

